

離島區議會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活動工作小組

2017 年第三次會議記錄

日期: 2017 年 5 月 24 日 (星期三)

時間: 上午 10 時 30 分

地點: 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20 樓
離島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召集人

余麗芬女士, MH

成員

曾秀好女士

郭平先生

賴子文先生, MH

郭慧文女士

秘書

危家文女士

離島民政事務處

聯絡主任主管(南丫島)

助理秘書

伍嘉灝先生

離島民政事務處

行政助理(南丫島)

因事缺席者

李桂珍女士, MH

傅曉琳女士

~~~~~

## I. 歡迎辭

1. 召集人歡迎各小組成員出席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社康會)活動工作小組 2017 年第三次會議。

## II. 通過 2017 年 4 月 28 日的會議記錄

2. 工作小組成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 III. 報告「2017-18 年度離島區資助婦女發展計劃」

3. 召集人報告，秘書處於 4 月 28 日發信邀請區內婦女團體及非牟利機構提交活動建議書，以舉辦資助婦女發展計劃的活動，截止日期為 6 月 2 日。

## IV. 報告「2017-18 年度離島區文化節」撥款事宜

4. 召集人報告，2017-18 年度離島區文化節的撥款申請已獲批准。工作小組於本年度將獲撥款 150 萬元舉辦「離島區文化節」三項活動。

## V. 審批承辦「離島區議會呈獻：與你共鳴懷舊金曲欣賞會賀回歸」活動的計劃書

5. 召集人報告，有關徵求承辦製作「離島區議會呈獻：與你共鳴懷舊金曲欣賞會賀回歸」活動，秘書處邀請了 25 間製作公司提交報價。秘書處於截止日期前，收到共 5 間公司回覆，分別為：(1)華毅企業有限公司(China Act)、(2)一墨市場策劃及公關有限公司(One Points)、(3)柏傲廣告有限公司(PBIL)、(4)電視廣播出版有限公司(TVBP)及(5)凱譽(亞洲)有限公司(Galaxy)。

6. 危家文女士補充，秘書處已進行初步評審，確定所有入標承辦商的建議書均符合工作小組所訂要求。

7. 召集人詢問各小組成員是否需就上述 5 間公司作出利益申報。各小組成員表示沒有利益需要申報。

8. 根據活動的財政預算，工作小組預留 459,000 元作為活動製作費用。召集人建議從報價初步進行篩選，其中 3 間公司的報價在預算金額內，包括一墨市場策劃及公關有限公司、電視廣播出版有限公司及凱譽(亞洲)有限公司。召集人請各小組成員根據上述承辦商建議的歌星、司儀、藝術團體名單及製作活動經驗等方面考慮，作進一步甄選。

9. 由於其中 2 間公司的報價超出預算金額，各小組成員同意無須再作討論。

10. 郭平先生及曾秀好女士均表示，一墨市場策劃及公關有限公司建議的歌星名單較電視廣播出版有限公司所建議的專業。

11. 賴子文先生認為，一墨市場策劃及公關有限公司所建議的歌星組合選擇較多，較能配合活動主題。此外，他建議邀請東涌兒童合唱團作為表演嘉賓，以取代該公司建議的合唱團，因為前者較具本區特色，亦可吸引家長出席。

12. 郭平先生贊同賴子文先生的建議，認為可鼓勵離島區的團體參與是項活動。

13. 召集人贊同小組成員的建議，認為應給予離島區的團體更多機會參與活動。

14. 召集人請各小組成員就該 5 間公司的計劃書進行評分。以下為評分結果(總分為 100 分)：

1. 華毅企業有限公司(China Act) 5 分；
2. 一墨市場策劃及公關有限公司(One Points) 93 分；
3. 柏傲廣告有限公司(PBIL) 8 分；
4. 電視廣播出版有限公司(TVBP)77 分；以及
5. 凱譽(亞洲)有限公司(Galaxy) 58 分。

15. 經評分後，工作小組選出一墨市場策劃及公關有限公司為「離島區議會呈獻：與你共鳴懷舊金曲欣賞會賀回歸」的承辦商。

16. 召集人不贊成於大會堂外牆懸掛橫額 10 天的建議，認為應把款項用作地區宣傳。小組成員一致同意。

17. 召集人請工作小組成員討論歌星名單。經討論後，合唱歌星的選擇次序為：1)蔣志光、2)韋綺珊、3)鄭敬基及 4)黃寶欣(如鄭敬基答允出席)；資深歌星的選擇次序為：5)黃翊、6)羅敏莊、7)陳浩德、8)呂珊及 9)黑妹。後備名單包括李龍基、湯寶如及方伊琪。

18. 召集人請工作小組成員討論司儀名單。經討論後，司儀的選擇次序為：1)鄭敬基(兼任活動的表演歌星)及 2)嚴崇天。

19. 召集人請工作小組成員討論藝術樂團名單。經討論後，管弦樂/中樂團的選擇次序為：1)香港城市室樂團、2)香港中樂團及 3)香港業餘管弦樂團。敲擊樂團的選擇次序為：1)四擊頭敲擊樂團及 2)香港敲擊樂協會。合唱團的選擇次序為：1)東涌兒童合唱團、2)香港童聲合唱團及 3)香港城市合唱團。

(會後註：秘書處於會後聯絡東涌兒童合唱團負責人，他們回覆表示，由於部分合唱團成員於活動當日不在香港，以致表演人數不足，未能參與是項活動。)

20. 召集人請工作小組成員討論用作宣傳活動的免費報紙。經討論後，免費報紙的選擇次序為：1)都市日報、2)晴報及 3)am730。

21. 召集人請工作小組成員討論活動宣傳紀念品。有小組成員認為承辦商建議的紀念品並不符合環保原則，建議以索繩布袋作為紀念品，並請秘書處與承辦商跟進。

22. 召集人請助理秘書簡介邀請主禮嘉賓、門票派發方式、活動典禮及宣傳等事宜的安排。

23. 伍嘉灝先生建議工作小組考慮邀請離島區議會主席、離島區議員及離島民政事務處代表擔任主禮嘉賓。門票預計於本年 7 月中派發，並會透過離島區議員及離島 10 區代表團體(即 8 區鄉事委員會、愉景灣服務管理有限公司及東涌各界節慶委員會)協助派發及進行宣傳。宣傳方面，秘書處將發信給港九小輪控股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渡輪服務有限公司、新大嶼山巴士(一九七三)有限公司及翠華船務(香港)有限公司，申請於其碼頭或巴士站懸掛橫額及張貼海報。

24. 小組成員同意上述安排。召集人請秘書處邀請嘉賓及跟進活動事宜。

## VI. 其他事項

25. 工作小組成員沒有提出其他事項。

## VII. 下次會議日期

26.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 11 時 45 分結束。下次會議將於 2017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 1 時正舉行。

離島區議會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活動工作小組  
2017 年 6 月